

技術士技能檢定視聽電子甲級術科測試應檢參考資料目錄

壹、技術士技能檢定視聽電子甲級術科測試應檢人員須知.....	1-2
貳、技術士技能檢定視聽電子甲級術科測試評分要點說明.....	3
參、技術士技能檢定視聽電子甲級術科測試試題	
第一站試題編號：029-910101A~029-910103A(本站試題保密不公開)	4
第二站試題編號：029-910101B~029-910104B(本站試題公開)	5-10
試題名稱：視聽器材檢修（詳見各題說明）	
肆、技術士技能檢定視聽電子甲級術科測試銲接及裝配參考圖.....	11-13
伍、技術士技能檢定視聽電子甲級術科測試評審表	
第二站評審表	14
總評分表	15
陸、技術士技能檢定視聽電子甲級術科測試時間配當表.....	16

壹、技術士技能檢定視聽電子甲級術科測試應檢人員須知

一、綜合注意事項：

- (一) 本職類甲級技能檢定術科測試試題共有兩站，第一站測試時間為四小時，第二站測試時間三小時，合計七小時。
- (二) 抽題方式：術科測試試題第一站電路裝配共有 3 題(試題編號：029-910101A～029-910103A)，測試當場由應檢人推薦一人為代表，抽出第一套試題其中一題試題應試(測試代表依第一套試題之工作崗位入座)，其餘應檢人則依術科測試編號之順序(含遲到及缺考)接續依各該工作崗位所對應之試題編號進行測試；第二站共 4 題(試題編號：029-910101B～029-910104B)，每位應檢人均需測試（無須抽題）。
- (三) 檢定場之設備、材料均由術科測試辦理單位提供，考生應自備應檢用之基本工具。
- (四) 檢定作業完成時間之後，不得要求延長檢定時間。應檢結束後其試題與工作物不論完成與否應一併交回，並即清理工具及場地後迅速離場檢定場。
- (五) 應檢人員應注意工作安全，預防意外事故發生。
- (六) 有下列情形之一者，即視為不及格，不予評分。
 1. 二站之中有任何一站未能於檢定時間十五分鐘以內應檢者（但遲到者不予延長時間）。
 2. 零件銲接全部未按規定方式者（見參考標準圖）。
 3. 檢修視聽器材未使用所發之答案紙作答者（每題之答案紙須填明題號，准考證號碼及姓名）。
- (七) 入場時不得夾帶任何圖形或文字說明，以及器材配件等。
- (八) 離場時不得將公務攜出（包括所發器材及零件）。
- (九) 檢定時不得與他人研商交談或互相幫助工作。
- (十) 任意損壞公物及設備者，照價賠償。

二、檢定當日應注意事項：

- (一) 到達檢定場後，請先到「報到處」辦理報到手續及領取檢定試題，然後進入檢定場。
- (二) 報到時，請出示檢定通知單、准考證及國民身分證或其他法定身分證明。
- (三) 由監評人員主持公開抽題（無監評人員親自在場主持抽題時，該場次之測試無效），術科辦理單位之場地試務人員依時間配當表辦理抽題，並將電腦設置到抽題操作介面，會同監評人員、應檢人，全程參與抽題，處理電腦操作及列印簽名事項。應檢人依抽題結果進行測試，遲到者或缺席者不得有異議。
- (四) 進場後，應依據術科檢定編號進入指定位置，並將術科檢定通知單掛在指定位置。
- (五) 依據辦理單位所提供之設備表清點設備，如有短少或損壞，立即請場地管理人員補充或更換，檢定後如有短少或損壞，立即請場地管理人員補充或更換，檢定後如有短少或損壞，應照價賠償。
- (六) 依據檢定術科測試材料表，檢查材料規格及數量是否正確，如有錯誤應立即請場地管理人員補充或更換（檢定後即不准更換）。
- (七) 俟監評人員宣佈「開始」口令後，才能開始檢定作業。
- (八) 應檢人員應詳閱試題及其施工說明，若有疑問應於檢定開始十分鐘內提出。
- (九) 檢定中不得交談、代人操作或托人操作等違規行為。
- (十) 檢定中應注意自己、鄰人及檢定場地之安全。
- (十一) 檢定須在規定時間內完成，在監評人員宣佈「檢定截止」時，應立即停止操作並將試題交還，成品依場地管理人員指定位置排放整齊。
- (十二) 在規定時間內提早完成者，應將試題與成品繳交後，立即離場。
- (十三) 離場前應清潔場地，同時將檢定通知單請監評人員簽章後才可離開檢定場。
- (十四) 離場時，除自備工具外，不得攜帶任何東西出場。
- (十五) 不遵守試場規則者，除勒令出場外，取消應檢資格並以不及格論處。

貳、技術士技能檢定視聽電子甲級術科評分要點說明

- 一、本檢定共分二站，每站均須及格方為總成績及格。
- 二、檢定試題：第一站電路裝配一題（由抽題決定題號）
第二站視聽器材檢修共四題
- 三、有下列情形之一者，不予評分。
 - (一) 兩站之中有任何一站未能於檢定開始時間 15 分鐘以內應檢者（但遲到者不予延長時間）。
 - (二) 第一站零件銲接全部未按規定方式者。
 - (三) 第二站試題未用檢定單位所發之答案紙作答，或未繳回完整之試題及答案紙者。
 - (四) 作弊者。
- 四、依照評分表評分，表中每站之總分均為 100 分，採扣分方式評分，每站扣分未超過 40 分（即得分 60 分以上者），方為該站及格。

參、技術士技能檢定視聽電子甲級術科測試試題

(第一站)

一、第一站：電路裝配

第一題編號：029-910101A 試題名稱：計時控制電路

第二題編號：029-910102A 試題名稱：功率放大器電路

第三題編號：029-910103A 試題名稱：紅外線遙控控制電路

二、試題說明：

本站試題保密不公開。第一站試題共三題，考生只裝配依抽題結果之試題（試題電路圖及零件數值僅提供參考），完成電路裝配，並測試其功能。各題說明如下：

參、技術士技能檢定視聽電子甲級術科測試試題
(第二站)

一、第二站：視聽器材檢修

第一題編號：029-910101B 試題名稱：音響檢修

第二題編號：029-910102B 試題名稱：彩色電視機檢修

第三題編號：029-910103B 試題名稱：彩色電視機檢修

第四題編號：029-910104B 試題名稱：影音光碟機檢修

二、試題說明：

本站試題公開。第二站視聽器材檢修共四題，各題故障點由監評人員測試是日命製，考生應找出故障點並填寫各題答案用紙。各題答案用紙如下：

技術士技能檢定視聽電子甲級術科測試第二站試題

一、試題編號：029-910101B~029-910104B

二、試題名稱：1.音響檢修 2.彩色電視機檢修 3.彩色電視機檢修 4.影音光碟機檢修

三、檢定時間：三小時



技術士技能檢定視聽電子甲級術科測試第二站試題答案用紙

試題編號：029-910101B

試題名稱：音響檢修

學科准考證
號 碼

姓 名

第 1 題故障現象：

故障零件號代號：

故障零件規格：

(數值)

(單位)

故障零件異常情形：

(例如：開路、短路、容量不足)

檢修程序說明：

技術士技能檢定視聽電子甲級術科測試第二站試題答案用紙

試題編號：029-910102B

試題名稱：彩色電視機檢修

檢

學科准考證
號 碼

姓 名

第 2 題故障現象：

故障零件號代號：

故障零件規格：

(數值)

(單位)

WDA

故障零件異常情形：

(例如：開路、短路、容量不足)

檢修程序說明：

技術士技能檢定視聽電子甲級術科測試第二站試題答案用紙

試題編號：029-910103B

試題名稱：彩色電視機檢修

檢

學科准考證
號 碼

姓 名

第 3 題故障現象：

故障零件號代號：

故障零件規格：

(數值)

(單位)

WDA

故障零件異常情形：

(例如：開路、短路、容量不足)

檢修程序說明：

技術士技能檢定視聽電子甲級術科測試第二站試題答案用紙

試題編號：029-910104B

試題名稱：影音光碟機檢修

檢

學科准考證
號 碼

姓 名

第 4 題故障現象：

故障零件號代號：

故障零件規格：

(數值)

(單位)

WDA

故障零件異常情形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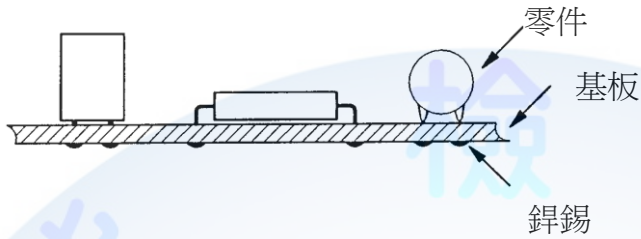
(例如：開路、短路、容量不足)

檢修程序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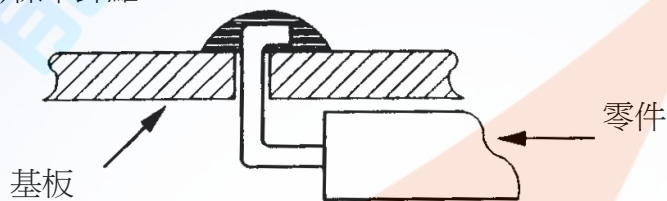
肆、技術士技能檢定視聽電子甲級術科測試銲接及裝配參考圖

一、正確圖示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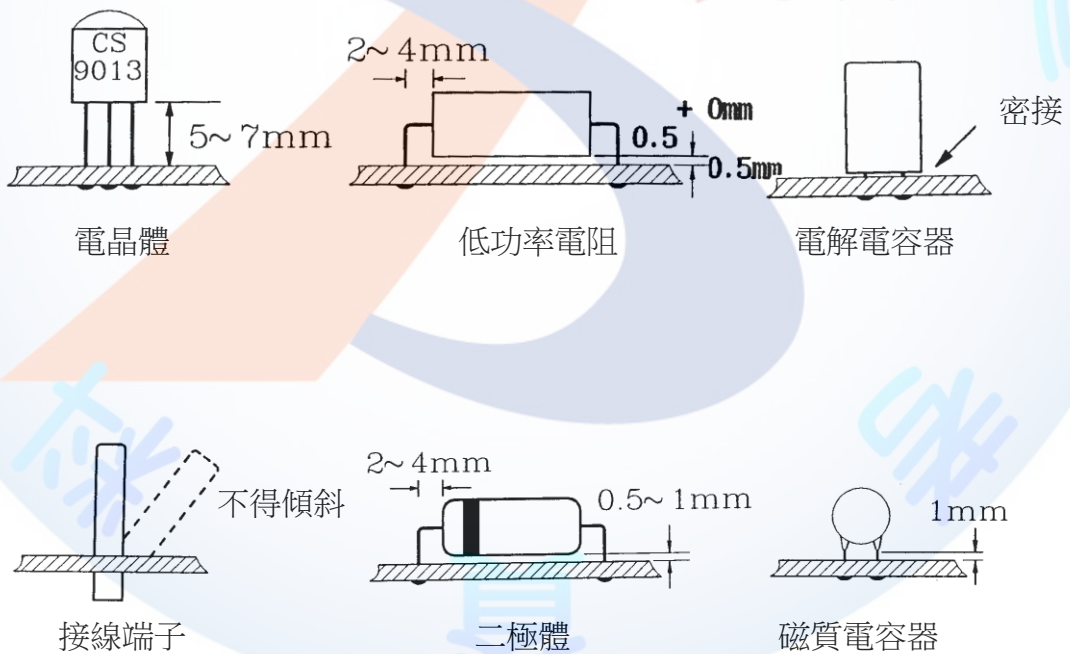
(一)零件銲接方式：



(二)標準銲點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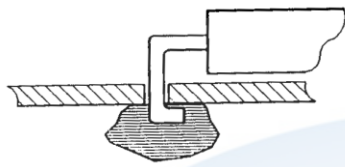


(三)零件引線長度標準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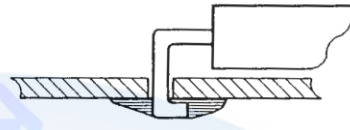


二、不良圖示：

(一) 銲錫過多或不足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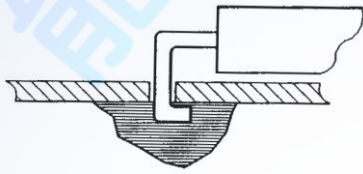


銲錫過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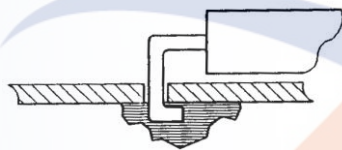


銲錫不足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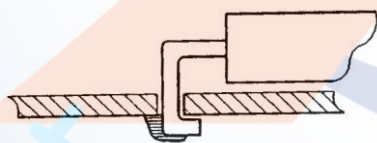
(二) 銲點不平滑：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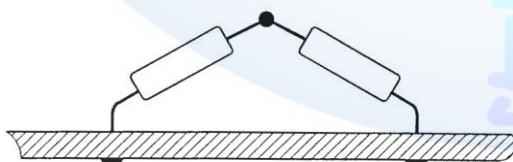
(三) 冷銲：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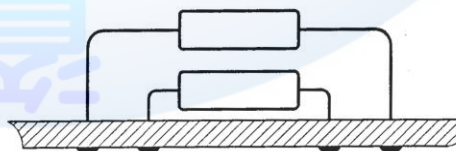
(四) 零件引線超出：



(五) 零件裝配架空、重疊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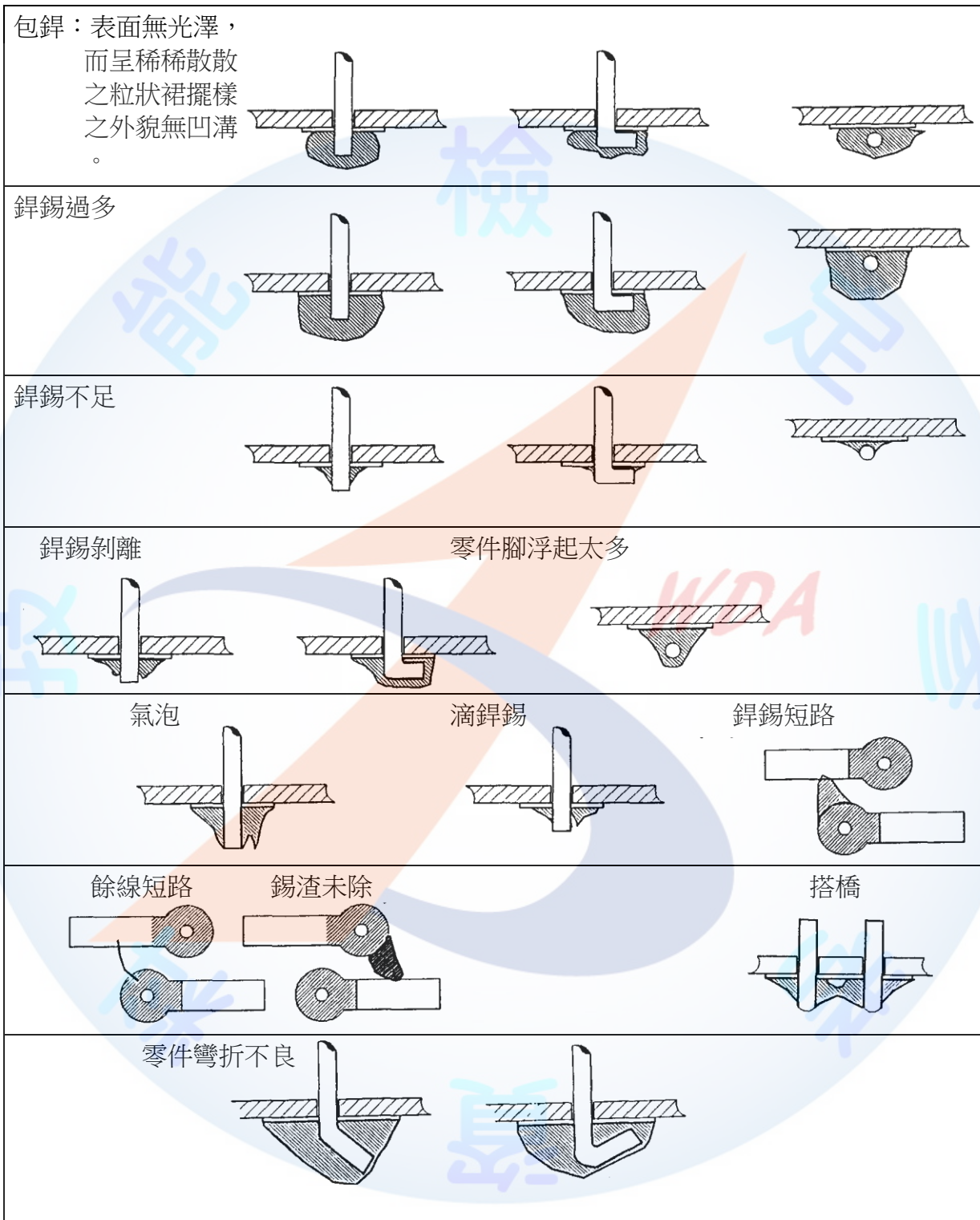


架空



重疊

三、印刷基板銲接不良圖例



伍、技術士技能檢定視聽電子甲級術科測試評審表

第二站評審表

姓 名：											
學科准考證號						檢定日期： 年 月 日					
項目	配分	評 分 項 目	第 1 題		第 2 題		第 3 題		第 4 題		
			配 分	實 扣	配 分	實 扣	配 分	實 扣	配 分	實 扣	
視聽器材檢修	100	1.故障點未查出	20		25		25		30		
		2.未註明故障現象	3		3		3		3		
		3.未註明故障點之零件規格	4		4		4		4		
		4.未註明故障零件異常情形	6		6		6		6		
		5.未註明檢修程序或程序不對	7		12		12		17		
		小 計	20		25		25		30		

註：1.評分項目(2)、(3)、(4)項如答錯，則第(5)項不予計分。

2.檢修過程中，不得拆卸零件，若發現則該題不予計分。

伍、技術士技能檢定視聽電子甲級術科評分總表

姓 名：			
學科准考證 號 碼：		檢定日期： 年 月 日	
站 別	檢定項目：	得分：	
第 一 站	電路裝配：		
第 二 站	視聽器材檢修：		
評 審 結 果	及 格		不 及 格
監評人員簽章：		監評長簽章	

(請勿於測試結束前先行簽名)

陸、視聽電子職類甲級技術士技能檢定術科測試時間配當表

每一檢定場，每日排定測試場次 1 場；程序表如下：

時 間	內 容	備 註
07：30—08：00	1.監評前協調會議（含監評檢查機具設備） 2.應檢人報到完成	
08：00—08：20	1.應檢人抽題 2.場地設備及供料、自備機具及材料等作業說明 3.測試應注意事項說明 4.應檢人試題疑義說明 5.應檢人檢查設備及材料 6.其他事項	
08：20—12：20	1.第一站：電路裝配測試時間。 2.監評人員於電路板上簽名註記。 3.電路功能測試評分。	第一站 4 小時
12：20—13：20	監評人員休息用膳時間，第二站考場佈置。	
13：20—17：20	第二站：視聽器材檢修測試時間。	第二站 3 小時
17：20—18：00	監評人員進行評分暨成績登錄等。	
18：00-	檢討會（監評人員及術科測試辦理單位視需要召開）。	